

晚自習重要公告



請有意願參加晚自習的同學注意~字很多請耐心看完

一、申請時間：

1. 2/21(週三)晚上 6 點開始至 2/23(週五)中午 12 點前截止。
2. 請掃描右方 QR code，或在校網首頁左方點選「忠明高中線上選填系統」。帳號：學號；密碼：身份證字號。

二、晚自習開始時間：3/7(週三)開始~107 年 6 月 28 日(週四)結束，晚上 6:20-9:00。(段考日、無第八節的上課日為自由入座，周末及國訂假日不開放)

三、晚自習地點：圖資大樓一樓閱覽室

四、錄取方式：

1. 完成線上申請後列印出申請表(列印時請選擇單面直式列印)，經家長、申請學生及導師簽名後繳回教務處試務組。
2. 因座位有限，教務處將參酌①學生上學期參加本校晚自習的出缺席狀況②留校晚自習天數③高/國三優先④繳件先後順序原則排定座位，額滿為止，請要留校晚自習同學儘早繳件。

五、留校自習注意事項：

班級公告

1. **一律採用網路申請**，提供冷氣教室(需自付冷氣費用)，若須提早離校要敘明原因，勾選提早離開時間(8:30 或 8:45)。
2. 晚修時間為 18:00~18:20 可在閱覽室休息，不可吵鬧，18:20 有鐘聲，18:20~21:00 中途無下課時間，可自行上廁所。
3. 閱覽室嚴禁飲食(開水除外)，晚餐及飲料不可帶進閱覽室。為維護環境整潔，不得任意棄置垃圾於閱覽室或鄰近廁所，**違者取消晚自習資格**。
4. 按照晚自習座位表入座，勿擅自更動座位。
5. 參加晚自習同學若**違規次數達三次**(含遲到、早退、吵鬧、自習時間在外遊蕩、帶飲料入座、經值班老師制止不當行為且不聽勸告...等)或**請假次數累積超過 5 次**者，立即**取消晚自習資格**，並通知家長。
6. **若需請假，可提前到教務處試務組領取晚自習請假單或上網自行列印請假單，完成家長及導師簽名；若臨時請假，請到教務處『晚自習臨時請假登記本』登記請假。依規 3 日內完成請假手續，無故缺席者或未完成請假手續，將取消晚自習資格，絕不寬待。**
7. 有任何問題請洽教務處試務組劉老師，23224690~712。